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 清代起居注冊

康熙朝

中華書局

康熙十六年正月至十二月

清代起居注冊・康熙朝

第五冊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清代起居注册·康熙朝/鄒愛蓮主編. —北京:中華書局,  
2009.9

ISBN 978 - 7 - 101 - 06739 - 2

I. 清… II. 鄒 III. 康熙帝 - 起居注 IV. K249.0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150393 號

責任編輯:歐陽紅

清代起居注册·康熙朝

(全三十二册)

鄒愛蓮 主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金壇市古籍印刷廠有限公司印刷

\*

880 × 1230 毫米 1/32 · 519 7/8 印張 · 8 插頁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價: 8200.00 元

---

ISBN 978 - 7 - 101 - 06739 - 2

鄒愛蓮  
主編  
PDG

本書出版得到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經費資助

《清代起居注冊·康熙朝》編纂委員會

主 編

鄒愛蓮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館長

研究員

執行主編

李國榮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輯處處長

研究員

馮寶志

中華書局總編輯助理

編審

副主編

雁 旭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輯處副處長

副研究員

歐陽紅

中華書局副編審

編 委

傅育紅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輯處館員

陳燕平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輯處館員

起居注冊

康熙十一年壬子  
四月分

子

上御乾清門聽部院各衙門官負面奏政事已時  
上御乾清宮講官常書孫在豐歸允肅進講桑之  
未落一章桑之落矣一章

本日

起居注官王封滌德格勒

初五日己未早

上詣



太皇太后宮問安辰時

御乾清門聽政部院各衙門官員面奏畢大學士

覺羅勒德洪明珠王熙吳正治宋德宜學士

麻爾圖吳興祖王起元禪布徐乾學韓爌賽

弼漢敦多禮以折本請

旨

起居注官常書歸允肅題叅禮科給事中吳源

故逃竄花費則向何處花費嚴行夾訊根究原  
由懲創其罪則此等妄行之人知所儆懼矣爾  
等可以此傳諭八旗滿洲蒙古都統統領副都

統滿洲部院大臣馬齊等遵

知之又四

傳聞

都統李正宗及五保族人奉旨問

旨察詢

天保伯爵應何人承襲傳集都統李正宗

及其族人開列伊祖李永芳諸孫副都統李

繩宗等五人呈內伏候

# 前言

康熙起居注，是研究康熙皇帝和康熙朝歷史不可或缺的原始檔案。由於歷史原因，康熙一朝起居注冊主要分存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和臺北故宮博物院兩地，現經協調商洽，分別由中華書局和臺灣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影印出版，同期推出，此實乃幸事。

## 一、何謂起居注

起居注，亦稱起居注冊，是我國古代一種專門記載帝王言行的冊籍。就此，《隋書·經籍志》有言：「起居注者，錄記人君言行動止之事。」起居注為編年體例，逐日記載，按月成冊。所記內容，有些是起居注官員在侍值殿廷時耳聞目睹之事，有些則是摘自當時的官文書，其史料翔實可靠，其價值彌足珍貴。

尋根溯源，我國以起居注冊形式記錄帝王言行的制度由來已久。商周時期，即有左右史為國王記動記言。起居注這一名稱的正式出現，據現有史料，當在漢代。《隋書·經籍志》載，西漢武帝曾有《禁

中起居注》。《後漢書·馬皇后紀》內有「自撰顯宗起居注」之語。因此，宋代人陳振孫在其所撰《直齋書錄解題》內曾說：「起居注者，自漢明德馬皇后始，漢魏以來因之。」自魏以後，開始設立專職記注官員，稱為起居令史。唐、宋以後，有起居舍人、起居郎等專官，分隸中書、門下兩省。明、清兩代則以翰林詞臣兼充起居注官。由此說來，自漢至清將近兩千年間，有關皇帝起居言動的記載，雖然也曾有所中斷，但大致還是連續下來。然而，由於年代久遠以及封建王朝的興廢交替，歷朝歷代的起居注册，大都已散佚無存，只有清代的起居注册，比較完整地留存於世。

## 二、清代起居注的起迄

清廷設官記注皇帝起居，早在入關之前的清太宗皇太極時期即已開始。清代正式設立起居注册，則是在康熙九年（一六七〇）。就此，《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零五十五記載：「康熙七年，內秘書院侍讀學士熊賜履奏準，請遴選儒臣簪筆左右，聖躬一言一動，書之簡冊，以垂永久。八年，給事中魏象樞奏準，臨御之時，召滿漢輔臣講說治道，仍擇滿漢詞臣文字雅重者數人，備顧問，記起居。九年，始置起居注册於太和門西廊。」自此以後，直到清亡，在二百多年間，除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至康熙六十一年（一七二二）起居注册曾一度被裁撤外，其他時間，始終記注未停。

現存清代起居注册，起自康熙十年（一六七二）九月，止於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十二月，中間有所

缺佚，共一萬二千餘冊。其中包括滿、漢兩種文本，又有正本與稿本之別。其滿漢文本的內容完全一致；正本與稿本內容也基本相同，只是稿本往往注明史料來源，而正本則無。又因正本現已殘缺不全，故稿本可補正本之缺佚。

### 三、清代起居注官的職掌

清代負責記載並撰寫起居注册的官員，均由翰詹日講官員兼任，故統稱「日講起居注官」，屬天子近臣。據《清朝通典》記載：「日講起居注官，滿洲八人、漢人十有二人，掌侍值起居，記言記動，均翰林、詹事、坊局官員以原銜兼充，惟滿漢掌院學士例各兼一缺。」

據《大清會典》所載，凡皇帝從事各項政務活動，起居注官均得輪流在場侍值。康熙時每日侍值之起居注官，一般是滿漢各一人，有時也偶有增減。其職責是：「凡朝會則侍值，以記言記動。御經筵、臨雍亦如之，軍禮亦如之，耕藉亦如之。祭祀，皇帝親詣亦如之，謁陵亦如之。」而且要將所見所聞，於退值後逐日書之於稿，即所謂：「凡侍值既退，則載筆。」按照規定，起居注官在載筆之時，凡屬有檔可查之事，必須直接查閱並照錄原檔，以免有所誤差。這也就是《大清會典事例》所謂的：「載部本查略節，載通本查揭帖，有遺落即查對紅本、絲綸簿，有疑者亦查對紅本。凡載祭祀、行禮、問安、駕臨、駐蹕各項，俱查照內起居注。」每日所記，均由當值之起居注官簽署姓名後，按月成冊。康熙朝每月一冊，雍

正以後每月兩冊，是爲稿本，到一定時候再加以編纂。一般是例爲上年之事，於次年編定，並由編纂官作跋於後，然後每隔一頁於騎縫處加蓋翰林院印信。於年終具疏奏聞皇帝後，送交內閣儲藏，稿本則仍存於翰林院。由此可見，起居注册與一般官修書不同，它具有檔案屬性，屬內廷秘籍，藏諸內閣大庫。不僅非有關官員不得閱看，甚至在名義上，連皇帝本人都不得索閱。

《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零五十五載，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翰林院奏請將康熙二十一年（一六八二）的起居注册「應照例會同內閣諸臣看封儲庫」。康熙帝爲此發佈上諭，強調「記注起居事蹟，將以垂之史冊，所關甚要」。康熙帝接着就表示懷疑：「起居注官能必其皆君子乎？」擔心所記不實，但又表示「記注册朕不欲親閱」。因此，他諭令九卿等官會議：「如以所無之事誣飾記注者，將嚴懲焉。」但是九卿大臣們隨即覆奏：「起居注皆載機密事宜，垂諸史冊，所關重大，臣等不敢閱。」像這種皇帝不得索閱起居注册的事例，在清代以前也曾有過。如在《舊唐書》朱子奢、鄭朗等人的傳記內，就有唐太宗、唐文宗欲觀起居注而被拒絕的記述。當然，也並非絕對如此，唐文宗後來還是閱看了朱子奢所記的起居注册。而據清《聖祖實錄》所載，康熙帝在五十七年（一七一八）下令裁撤起居注館的理由之一，是指責起居官「不識事之輕重，或有事關重大者不能記憶，致將朕之諭旨頗多遺漏，不行備錄」。康熙帝何以得知起居注官所記有「頗多遺漏」，看來康熙帝是看過起居注册的。

## 四、清代起居注的主要内容

清代起居注册的記注，有着嚴格的規定，何事該記，何事不該記，甚至包括記注的順序和繁簡，均有定例。如《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一千零五十五規定：「凡記注，先載起居，次諭旨，次題奏，次官員引見」；「所有諭旨及官員引見除授，皆全載；奉旨依議及該部議奏報聞者俱不載」；「凡選授文武各官，如教職、千把之類，不引見者俱不載，如奉特旨揀選則俱載；凡吏部、兵部推補、推升及奉旨出具考語送部引見者不載，俟該官員引見之日，方行載入」等等。總之，凡皇帝起居言動，包括朝會、祭祀、典禮、日講，以及諭旨、題、奏，官員引見、覲見、召見、請訓、陛辭，高級官員的升職、降革、休致、死亡，皇帝與大臣們的奏對問答等項，有的全載，有的節略，有的不載，各有定例。實際上，清代起居注册的具體記注體例是有所變化的。大致說來，康熙朝的起居注册內容較簡，體例也沒有後來那麼嚴格。而且在康熙十八年（一六七九）以前，其內容又較後來更為簡略；康熙十八年（一六七九）以後，因奉旨增記御門聽政時的摺本啓奏情形，從而使起居注册的篇幅顯著增加。自雍正二年（一七二四）起，因奉旨增記各衙門奏事時所奉諭旨，由此大量載入諭旨，使得雍正朝起居注册的內容較之康熙朝有了顯著變化。雍正六年（一七二八）還奉旨增記八旗具奏及補授官職事宜；雍正七年（一七二九）又奉旨將各省題奏本章俱增為揭貼一通，送起居注館，以便記注。所以自雍正至乾隆、嘉慶時期，起居注册的內容

日益增加，其篇幅也由康熙時的每月一冊而增為每月兩冊。

清代起居注册一直被視作內廷秘笈，因為它所記內容距離事件發生的時間很近，基本上是當時人當時事。其資料來源又最為直接，比其他官修書更為原始可靠。與《清實錄》及《東華錄》相比較，起居注册不僅文字樸實，很少修飾，是《實錄》所載史料的主要來源和依據，而且其中許多內容是上述史書所沒有或略而不詳的。如有關皇帝御門聽政、處理摺本或召見大臣討論政務時的具體情節；高級外任官員或欽差大臣陛辭請訓或覲見銷差時的奏對垂詢；經筵日講時君臣間的講說治道；皇帝與近侍諸臣的研討問答；少數民族王公、台吉等上層人物的進京、召對、賜宴；以及皇帝在宮禁或出巡時的起居行止等等，起居注册的記載都比較詳盡而很少見諸《清實錄》或《東華錄》等書，具有重要的史料價值。所以近年來國內外史學界對清代起居注册的使用和研究，十分重視。同時也須看到，起居注册也有它本身的局限性，《清實錄》或《東華錄》所記載的內容也有許多是起居注册所沒有的，這正說明它們可以互相補充印證，是彼此不能替代的，它們都是研究清史所不可缺少的基本史籍。

## 五、康熙起居注的編纂

現存康熙朝起居注册共有九八二冊，其中漢文本為四九三冊（內有七冊是稿本，其餘均為正本），滿文本為四八九冊，分存於北京、臺北兩地。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所藏康熙朝漢文起居注册均係正

本。其所屬時間爲：康熙十年（一六七一）九月至康熙二十八年（一六八九）十二月、康熙四十五年（一七〇六）、康熙五十三年（一七一四）正月至五十七年（一七一八）三月。臺北故宮博物院藏的康熙朝漢文起居注册，亦係正本。其所屬年代爲：康熙二十九年（一六九〇）至康熙四十二年（一七〇三）、康熙五十年（一七一）至康熙五十二年（一七二三）。另外，國家圖書館藏有康熙十二年（一六七三）、四十二年（一七〇三）、四十七年（一七〇八）的漢文起居注册稿本七冊。一九八四年，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朱金甫先生等人標點整理的本館所藏《康熙起居注》曾由中華書局排印出版。此次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將館藏康熙起居注按檔案原貌掃描影印，同時收錄國家圖書館所藏康熙四十七年（一七〇八）正月起居注册稿本一冊，由中華書局付梓出版。臺北故宮博物院所藏康熙起居注，則由臺灣聯經出版事業有限公司影印出版。北京、臺北兩地所藏康熙起居注同期問世，這對研究康熙皇帝和康熙朝歷史無疑是十分有益的。

《清代起居注册·康熙朝》編纂委員會

二〇〇九年八月

# 總目錄

## 第一冊

|         |    |
|---------|----|
| 康熙十年九月  | 一  |
| 康熙十年十月  | 三  |
| 康熙十年十一月 | 四  |
| 康熙十年十二月 | 六  |
| 康熙十一年正月 | 九  |
| 康熙十一年二月 | 一三 |
| 康熙十一年三月 | 一七 |
| 康熙十一年四月 | 一九 |
| 康熙十一年五月 | 二三 |